

证券代码：688159

证券简称：有方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03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和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张楷文发来的《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投资价值的认可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，承诺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1、 股东情况

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，亦为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员工在内的持股平台；张楷文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股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

名称	股份数量（股）	直接持股比例
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	9,523,450	10.39%

限公司		
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,505,200	8.19%
张楷文	508,200	0.55%
合计	17,536,850	19.13%

二、承诺情况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投资价值的认可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，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自愿承诺，其所持 9,523,450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 10.39%），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，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自愿承诺，其所持 7,505,200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 8.19%），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，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张楷文自愿承诺，其直接持有的 508,200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 0.55%），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，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
承诺期内，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张楷文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股份。承诺期内，因公司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将遵守前述承诺进行锁定。

三、董事会责任

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披露并督促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张楷文先生严

格遵守承诺，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，公司董事会将及时、主动要求其履行违约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16日